**附件1**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1. 食用农产品
2. 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2、4-滴丁酸钠盐等112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(2015 年第 11 号) 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猪肉抽检项目包括氯霉素、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恩诺沙星、磺胺类(总量)。
2. 羊肉抽检项目包括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磺胺类、（总量）、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沙丁胺醇、恩诺沙星。
3. 豆芽抽检项目包括4-氯苯氧乙酸钠(以4-氯苯氧乙酸计)、6-苄基腺嘌呤(6-BA)、铅（以Pb计)、亚硫酸盐（以SO2计）、总汞（以Hg计）。
4. 葱抽检项目包括噻虫嗪、三唑磷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铅（以Pb计）。
5. 韭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腐霉利、镉（以Cd计）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氟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乙酰甲胺磷。
6. 鲜食用菌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百菌清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。
7. 结球甘蓝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、甲基异柳磷、氧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、毒死蜱、苯醚甲环唑。
8. 菠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氧乐果、腐霉利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水胺硫磷。
9. 茄子抽检项目包括镉（以Cd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、甲胺磷、水胺硫磷、敌敌畏、氧乐果。
10. 辣椒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镉（以Cd计）、噻虫胺、啶虫脒、噻虫嗪、甲胺磷。
11. 番茄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、毒死蜱、腐霉利、甲拌磷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氧乐果。
12. 甜椒抽检项目包括噻虫胺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啶虫脒。
13. 黄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腐霉利、敌敌畏、氧乐果、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。
14. 山药抽检项目包括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铅（以Pb计）、克百威、涕灭威、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。
15. 胡萝卜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甲拌磷、毒死蜱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氟虫腈。
16. 萝卜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敌敌畏、毒死蜱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乐果。
17. 姜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毒死蜱、敌敌畏、克百威。
18. 芹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噻虫胺、甲拌磷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敌敌畏、铅（以Pb计）。
19. 普通白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啶虫脒、氧乐果、氟虫腈、甲胺磷、敌敌畏。
20. 大白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、甲胺磷、水胺硫磷、氧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、乐果。
21. 油麦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、氟虫腈、啶虫脒、噻虫嗪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。
22. 豇豆抽检项目包括倍硫磷、毒死蜱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、克百威、灭蝇胺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阿维菌素、氧乐果。
23. 菜豆抽检项目包括噻虫胺、水胺硫磷、甲胺磷、氧乐果、三唑磷。
24. 淡水鱼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、孔雀石绿、地西泮、五氯酚酸钠（以五氯酚计）、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、挥发性盐基氮。
25. 淡水虾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五氯酚酸钠、镉（以Cd计）。
26. 海水鱼抽检项目包括恩诺沙星、孔雀石绿、氯霉素、五氯酚酸钠、镉（以Cd计）。
27. 苹果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甲拌磷、啶虫脒、克百威。
28. 梨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、毒死蜱、氧乐果、水胺硫磷、苯醚甲环唑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。
29. 枣抽检项目包括氰戊菊酯和S-氰戊菊酯、氧乐果、糖精钠、多菌灵、氟虫腈。
30. 桃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、敌敌畏、甲胺磷、氧乐果、溴氰菊酯、多菌灵。
31. 油桃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、敌敌畏、苯醚甲环唑、氧乐果、多菌灵、克百威。
32. 柑、橘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、丙溴磷、联苯菊酯、水胺硫磷、毒死蜱、杀扑磷。
33. 柚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、联苯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唑磷、多菌灵。
34. 柠檬抽检项目包括多菌灵、克百威、联苯菊酯、水胺硫磷、乙螨唑。
35. 橙抽检项目包括丙溴磷、水胺硫磷、联苯菊酯、三唑磷、杀扑磷、氧乐果。
36. 葡萄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、氧乐果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联苯菊酯、已唑醇。
37. 猕猴桃抽检项目包括氯吡脲、敌敌畏、氧乐果、多菌灵。
38. 香蕉抽检项目包括腈苯唑、吡虫啉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多菌灵、吡唑醚菌酯、氟虫腈。
39. 芒果抽检项目包括吡唑醚菌酯、噻虫胺、氧乐果、多菌灵、乙酰甲胺磷、吡虫啉。
40. 火龙果抽检项目包括甲胺磷、氧乐果、克百威、氟虫腈。
41. 西瓜抽检项目包括氧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、苯醚甲环唑、克百威、噻虫嗪。
42. 生干籽类抽检项目包括酸价（以脂肪计）（KOH）、黄曲霉毒素B1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嘧菌酯、铅（以Pb计）。
43. 鸡蛋抽检项目包括甲硝唑、地美硝唑、氯霉素、恩诺沙星、沙拉沙星、氧氟沙星。
44. 豆类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吡虫啉、赭曲霉毒素A、环丙唑醇。
45. 餐饮食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．花生制品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。

2．酱卤肉制品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胭脂红。

3．非发酵性豆制品(自制)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。

1. 茶叶及相关制品

##### （一）检验依据

##### 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##### （二）检验项目

##### 1.绿茶、红茶、乌龙茶、黄茶、白茶、黑茶、花茶、袋泡茶、紧压茶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草甘膦、吡虫啉、乙酰甲胺磷、联苯菊酯、氰戊菊酯和S-氰戊菊酯。

1. 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 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开心果、杏仁、扁桃仁、松仁、瓜子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)（KOH）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Pb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。

1. 蛋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4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蛋与蛋制品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再制蛋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1. 淀粉及淀粉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粉丝粉条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 Pb 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。

1. 豆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豆干、豆腐、豆皮等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、以Al计。

2.腐竹、油皮及其再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、以Al计)。

3.腐乳、豆豉、纳豆等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黄曲霉毒素B1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、以Al计)。

1. 方便食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方便粥、方便盒饭、冷面及其他熟制方便食品等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黄曲霉毒素B1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
##### 2.调味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)（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1. 蜂产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4963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蜂蜜》、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蜂蜜抽检项目包括果糖和葡萄糖、蔗糖、铅(以 Pb 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氯霉素、菌落总数、霉菌计数、嗜渗酵母计数。

1. 糕点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糕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 Pb 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。

##### 2.月饼抽检项目包括酸价(以脂肪计）（KOH）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、以Al计)。

##### 3.粽子抽检项目包括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安赛蜜。

1. 罐头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7098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畜禽肉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2. 蔬菜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3. 水产动物类罐头抽检项目包括组胺、无机砷(以As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4. 酒类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白酒、白酒(液态)、白酒(原酒)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铅(以Pb计)、甲醇、氰化物(以HCN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三氯蔗糖。
2. 果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展青霉素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3. 黄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氨基酸态氮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4. 以蒸馏酒及食用酒精为酒基的配制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、甲醇、氰化物(以 HCN 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5. 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大米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无机砷(以As计)、苯并[a]芘、黄曲霉毒素B1。
2. 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镉(以Cd计)、苯并[a]芘、玉米赤霉烯酮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、赭曲霉毒素A、黄曲霉毒素B1。
3. 谷物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黄曲霉毒素B1。
4. 玉米粉(片、渣)抽检项目包括黄曲霉毒素B1、赭曲霉毒素A、玉米赤霉烯酮。
5. 米粉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）。
6. 其他谷物碾磨加工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铬(以Cr计)、赭曲霉毒素A。
7. 生湿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8. 发酵面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9. 肉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3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 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酱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镉(以Cd计)、铬(以Cr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2. 熟肉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镉(以 Cd 计)、铬(以 Cr 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3. 熏煮香肠火腿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钢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4. 熏烧烤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并[a]芘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氯霉素。
5. 腌腊肉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Pb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亚硝酸盐(以亚硝酸钠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6. 乳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 GB 25190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灭菌乳》、 GB 25191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调制乳》、GB 19302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发酵乳》、GB 1310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浓缩乳制品》、GB 19644-201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粉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灭菌乳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非脂乳固体、酸度、脂肪、三聚氰胺、丙二醇。
2. 调制乳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3. 发酵乳抽检项目包括脂肪、蛋白质、酸度、乳酸菌数、山梨酸及其钾盐、三聚氰胺。
4. 全脂乳粉、脱脂乳粉、部分脱脂乳粉、调制乳粉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5. 淡炼乳、加糖炼乳和调制炼乳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6. 食用油、油脂及其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菜籽油抽检项目包括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(以Pb计)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、乙基麦芽酚。
2. 大豆油抽检项目包括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(以Pb计)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。
3. 花生油抽检项目包括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B1、铅(以Pb计)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。
4. 其他食用植物油抽检项目包括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(以Pb计)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。
5. 食用植物调和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(以Pb计)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乙基麦芽酚。
6. 油茶籽油抽检项目包括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(以Pb计)、苯并[a]芘、溶剂残留量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。
7. 玉米油抽检项目包括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B1、苯并[a]芘、特丁基对苯二酚(TBHQ)。
8. 蔬菜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酱腌菜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亚硝酸盐(以NaNO2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阿斯巴甜。
2. 薯类和膨化食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7401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膨化食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含油型膨化食品和非含油型膨化食品抽检项目包括水分、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黄曲霉毒素B1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
1. 水产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0136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动物性水产制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19643-20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藻类及其制品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藻类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2.预制动物性水产干制品抽检项目包括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Pb计)。

3.预制鱼糜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铅(以Pb计)、多氯联苯、挥发性盐基氮。

4.熟制动物性水产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镉(以Cd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。

5.其他水产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1. 水果制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蜜饯类、凉果类、果脯类、话化类、果糕类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 Pb 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合成着色剂(亮蓝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苋菜红、胭脂红)。

##### 2.水果干制品(含干枸杞)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 Pb 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1. 速冻食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19295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与调制食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速冻面米生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铅(以Pb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2.速冻面米熟制品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1. 糖果制品

##### （一）检验依据

##### 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9921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##### （二）检验项目

##### 1.巧克力、巧克力制品、代可可脂巧克力及代可可脂巧克力制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沙门氏菌。

1. 调味品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19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》、GB/T 18187-2000《酿造食醋》、GB 2721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6878-201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盐碘含量》、整顿办函[2011]1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五批)》、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、SB/T 10416-2007《调味料酒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 食醋抽检项目包括总酸(以乙酸计)、不挥发酸(以乳酸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2. 料酒抽检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(以氮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3. 辣椒、花椒、辣椒粉、花椒粉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罗丹明B、苏丹红I-IV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。
4. 其他香辛料调味品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丙溴磷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。
5. 辣椒酱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6. 其他半固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罗丹明B、罂粟碱、吗啡、可待因、那可丁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。
7. 其他液体调味料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8. 普通食用盐抽检项目包括氯化钠、钡(以Ba计)、碘(以I计)、铅(以Pb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镉(以Cd计)、总汞(以Hg计)、亚铁氰化钾/亚铁氰化钠(以亚铁氰根计)。

##### 二十四、饮料

（一）检验依据

抽检依据GB 17323-1998《瓶装饮用纯净水》、GB 19298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8537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用天然矿泉水》、GB 710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、卫生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农业部、工商总局、质检总局公告2011年第10号《关于三聚氰胺在食品中的限量值的公告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饮用天然矿泉水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）、镉(以Cd计)、总汞(以Hg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溴酸盐、硝酸盐(以NO3-计)、亚硝酸盐(以NO2-计)、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。

2.饮用纯净水抽检项目包括电导率、耗氧量(以O2计)、亚硝酸盐(以NO2-计)、余氯(游离氯)、溴酸盐、大肠菌群、铜绿假单胞菌。

3.其他类饮用水抽检项目包括耗氧量(以O2计)、铅(以Pb计）、镉(以Cd计)、总砷(以As计)、亚硝酸盐(以NO2-计)、余氯(游离氯)、溴酸盐、大肠菌群、铜绿假单胞菌。

4.果蔬汁类及其饮料抽检项目包括展青霉素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合成着色剂(苋菜红、胭脂红、柠檬黄、日落黄、亮蓝)。

5.蛋白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蛋白质、三聚氰胺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

6.碳酸饮料(汽水)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碳气容量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

7.茶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茶多酚、咖啡因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菌落总数。

8.固体饮料抽检项目包括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9.其他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。